

# 財團法人和泰純青社會福利基金會 函

收	日期 113 年 9 月 5 日
文	文號市遊客字第 322 號

地址：105026 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90 巷 35 號 2 樓

承辦人：張譯方

電話：(02)2717-3899 分機 216

電子信箱：PM@chun-ching.org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9 月 02 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財純福字第 1130000042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113 年「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子女獎學金」簡章

主旨：茲檢送本會 113 年「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子女獎學金」簡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子女獎學金」申請時間為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2 日止。
- 二、經交通部公路總局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桃園市政府交通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南市政府交通局、高雄市政府交通局，確認頒發要點無誤，並提供公會電話及聯絡地址。
- 三、為響應環保，檢附簡章 5 份，如另有申請需求，請至下列網址逕行下載：  
<https://www.chun-ching.org.tw/charity/scholarship/716>
- 四、請貴單位於 10 月 31 日前，將申請名單列冊送至所屬主管機關進行複審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駕駛員職業總工會、中華民國汽車運輸業駕駛員全國總工會、中華民國計程車駕駛員工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省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省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臺灣省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臺灣省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臺灣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聯合會、臺北市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臺北市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臺北市自備車輛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臺北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新北市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個人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新北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新北市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桃園市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總會、臺中市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不靠行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臺中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臺中市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臺中市直轄市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縣市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大臺中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大臺中不靠行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臺中市計程車客運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計程車相關從業人員職業工會、臺南市南瀛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大臺南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高雄市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高雄市大貨車駕駛職業工會、高雄市聯結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高雄市直轄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直轄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直轄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大高雄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高雄縣計程車駕駛職業工會、高雄市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高雄市計程車無線電台協會、高雄市不靠行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高雄市個人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、高雄市道路交通安全促進會、高雄市旅遊服務人員職業工會

董事長 吳 光

0905  
1454  
掛號同知